

徐志摩傳

——孫琴安——

陝西人民教育出版社

几乎所有的人
都说你已经陨灭了
可是
我却常常看见你
在青天中云游
在黑夜里闪烁
一样的活泼
一样的明亮

——作者

目 录

第一章	赴美留学	(1)
第二章	初恋与离异	(11)
第三章	驻英文化“大使”	(25)
第四章	诗情萌发	(34)
第五章	海外归来	(42)
第六章	初入文坛	(54)
第七章	泰戈尔访华	(66)
第八章	迷人的陆小曼	(80)
第九章	重游欧洲	(96)
第十章	情场上的新进展	(103)
第十一章	诗坛盟主	(111)
第十二章	金玉良缘	(123)
第十三章	屈居硃石	(131)
第十四章	新月同人	(138)

第十五章	家庭生活·····	(147)
第十六章	第三次远游·····	(156)
第十七章	故旧情深·····	(163)
第十八章	受欢迎的教授·····	(171)
第十九章	青年作家的朋友·····	(179)
第二十章	奔波在京沪线上·····	(193)
第二十一章	最后的日子·····	(208)
第二十二章	尾 声·····	(217)
参考书目	·····	(220)
后记	·····	(222)

第一章 赴美留学

地处苏州河以北的上海杨树浦路，虽然离市中心远了些，说不上什么繁华，但在靠大来公司轮船码头一带，却还有那么点热闹气氛。那各种各样沿马路而开的店铺自不必说，单是那五花八门的小摊贩，也已经够吸引人的了。那些乘船出洋或海外归国的人，总爱在这些小摊子上顺便买点什么，或是吃上点什么。即使是那些大腹便便、黄头发、蓝眼睛的西洋人，在临上船之前，也难免在这些小摊子上兜上两圈。

1918年8月14日下午，一艘开往美国的名为“南京号”的远洋客轮，徐徐地离开了这个嘈杂喧闹的码头，缓缓地驶向了黄浦江心。乘客们都拥挤在船栏边上，和甲板上送行的亲友们挥手作别。甲板上，一个容貌秀丽、身穿淡天蓝丝绸旗袍的中年妇女，一边用手绢擦着眼泪，一边不断向客轮挥手。

轮船上，一个20多岁模样、身穿一套白色西服的青年人，正向她频频招手，眼泪早已淌满了他的脸颊……

船出了吴淞口，天渐渐暗下来了。栏杆边的人差不多都已进舱，有的去吃晚饭了，只有那个青年人，依然在栏杆边上来回走动，或者手扶栏杆，眺望远方，似乎在想着什么。他肤色白晰，长脸，下巴特长，大而隆直的鼻梁上，架着一副金丝边眼镜，两只炯炯有神的眼睛，在镜框里闪烁。那一身雪白的西服和一头柔顺的长发，在江风的吹拂下，使他浑身上下都显出一股飘逸潇洒、

英气勃勃的风度。

他叫徐志摩，今年 23 岁，父亲是浙江海宁硖石镇上的首富，除了在镇上主持经营上代传下的徐裕丰酱园外，又合股开办了裕通钱庄、人和绸庄、电力公司，还创办了蚕丝厂、布厂、电灯厂、双山习艺所等，另在浙江、上海的金融实业两界，也参加了一些事业和活动。他就这么个儿子，见他长得聪明，又肯努力，所以这次特意让他去美国克拉克大学攻读银行学和社会学，以便今后归国能跻身金融界，使徐姓的家业更加兴旺。只是他近来正忙于和南通实业家张謇^①联系业务，无法脱身送儿出国，只得请妻子钱慕英前往送行。

钱夫人是浙江慈溪人，那时也不过 45 岁，还显得十分贤惠美丽，她送儿上船时挥挥手绢的那个难过样子，使徐志摩永难忘怀。虽然他在沈钧儒^②的推荐下，15 岁就离开家乡，到杭州第一中学读书，20 岁到北京大学读书，21 岁又到上海浸信会学院和天津北洋大学读书，走的地方也不算少了，但毕竟与这次远渡重洋、留学西域的滋味大不相同。母亲到底生长于书香门第，还算通达，惜别之余，依然勉励他好好读书，不必眷念家人，以免影响学业。

一想到学业，他年幼时的家塾教师孙荫轩、查桐轸，开智学堂的教师张树森，杭州一中的教师张相、刘毓盘，一个个像走马灯似地从他脑子里闪过。……

“志摩，”正当他凭栏远眺，浮想联翩的时候，一个和他差不多年龄的青年人兴冲冲地走了过来，他叫董任坚^③，和志摩是杭州一中时的同学，这次也到美国留学。只见他笑容满面而又略带神秘地说：“听说汪精卫也在这只船上。”

① 张謇（1853—1926）：字季直，清代最后一个状元，民国成立，曾任农商总长。

② 沈钧儒（1875—1963）：中国民主同盟领袖，解放后曾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等职。

③ 董任坚：大学教授。

“噢？”志摩一听，兴趣顿生：“早就听说他是一个美男子，我们一起去看看，如何？”

董任坚立刻赞成。于是两个人便一前一后，朝汪精卫的那个船舱走去。

汪精卫早年因企图行刺摄政王载灃而被捕入狱，辛亥革命出狱后，声名大振。但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他却很少关心国内的政治动态。那时他正在法国，逍遥自在，超然不群，关心的只是中国留学生的学业，与中国国内的关系只限于文学方面。这次出国，已是36岁，正是年富力强、精神爽朗的壮年。志摩和董任坚过去时，他正和一个戴眼镜、留山羊胡的中年人交谈着，见他们进来，立刻笑容满面地迎上前来。当他知道他俩这次都到美国去留学，非常高兴，并指着那位中年人介绍说：“这位是马君武先生。民国四年，在德国曾获得柏林大学工科博士学位，是中国留德学生第一个取得科学博士学位者。”

志摩和董任坚一听，立刻都以尊敬的眼光望着马君武。

他倒很谦虚，淡然一笑：“没什么。以二位的聪明才智，也足以获得成功。”他当时39岁，正任广东兵工厂厂长，这次是赴美国及欧陆考察的。

听了汪精卫的介绍，董任坚不禁对马君武肃然起敬，尊敬地向他询问德国的各种情况。而徐志摩却似乎对汪精卫的外貌更感兴趣，他一面和他热烈地交谈着，一面不时地打量着他，他觉得汪精卫的那双大眼圆活而有异光，灵敏而有侠气，并且还似乎透出一些青色。

汪精卫也似乎被他那风神潇洒、无拘无束、旁若无人的样子吸引住了。他见他很有灵气，于是便笑咪咪地问道：“小弟如此聪明，大约也写写诗吧？”

写诗？他一下子被问懵了。他的国学根柢虽然很好，可压根儿从未想到过写诗；他小时候也读过一些唐诗宋词，但他读得更多的却是小说。记得有一次在家找小说，结果却翻出了家谱，打

开一看，从明初以来，家里还没人写过一行可供传诵的诗。至于他在硖石开智学堂写过《论哥舒翰潼关之败》，杭州一中时又写过《论小说与社会之关系》，那可都是文，不是诗。

“胡适等人去年在《新青年》上发表了一些新诗，你以为如何？”

新诗？他更加茫然了。虽然那时他正在北大读书，可学的是法政，对新诗却一无所知。在无以为对的情况下，他只得反问道：“汪先生是南社社员，对文学素有修养，您是如何看的呢？”

汪精卫笑了笑，低头沉默了片刻，才说：“我是写旧诗的。现在新诗虽刚开头，但我很知道它的好处，我料定它今后必有发展前途和生命力。”

“那您为什么不写呢？”

“因为我现在还不懂新诗，还不曾感悟到新诗应有的新音节，所以一直不敢像胡适他们那样去尝试。”

嗨，新诗原来还有那样复杂，还有什么新音节，他几乎闻所未闻。连汪精卫这样的人也不敢去尝试，谁还敢去碰？他生平第一次听人谈新诗，第一次知道中国的新诗原来也有那么多的讲究，尽管他是个门外汉，对新诗还一窍不通，但他感到很新鲜，反正船上无事，所以他还是饶有兴趣地听汪精卫谈着，直到夜深人静的时候，方才离去。

“年青人，明天再来玩吧。即使日后返回国土，我们仍有相会的机会的。”汪精卫把他送到门外，亲切地对他说。

船上的夜，真是静极了。四面一片漆黑，只有海浪在船下喧腾。徐志摩躺在船舱中，翻来覆去地睡不着。第一次出国，心情比较激动固然是原因之一，但更重要的是，这些年来自己所亲历的往事，也似乎随着阵阵带腥的海风，不时地袭入他的脑中……

一个大眼睛、皮肤略黄的姑娘浮现在他的眼前，仿佛又在叮嘱他：“到国外，可得当心身体，不要忘了写信，家中的事我都会处理的，不用挂心。”

这是他的妻子张幼仪。她是上海宝山县罗店镇人，有时也居

南翔，其父张润之是宝山首富，其兄张君勱^①是清末秀才，又曾留学日、德，和梁启超相友善，为学界名流。她的另一兄长叫张嘉敬^②，曾赴日留学，25岁就任中国银行上海分行副经理，为中国金融界巨子。当徐志摩还在杭州一中读书时，那年张嘉敬正任兴武将军督理浙江军务朱介人的秘书，一日奉派到杭州一中参观，偶然见到他的国文考卷，感到他的文章流利畅达，议论风发，颇有才气，激赏之下，便问校长：“这徐志摩是谁家之子？”

“他是海宁徐申如先生家的独子。”

“今年多大岁数？”

“20。”

“啊，少年有为。”张嘉敬赞叹道：“这等人才，十分难得，我情愿将自己的妹妹许配给他。”

当志摩的父亲徐申如闻知此事，自然是喜出望外，求之不得，满口允诺。为了攀上这门高亲，也不顾儿子已经考入北京大学，依然命令他从北京回家结婚。而他自幼孝父，一闻父命，只得中途辍学，急匆匆赶回老家，于1915年10月29日与张幼仪在硖石商会结婚，行新式婚礼，请萧山汤蛰先先生证婚。当时他年仅20岁，而张幼仪只不过16岁。

她的相貌虽说上不俏丽美人，但也温文尔雅，贤惠能干。志摩见她娴静大方，处事稳重干练，对父母和自己都还体贴关怀，所以也不怪父亲包办，夫妻和睦相处，倒也不坏。到第三年的阴历3月12日，也就是他这次出国前的几个月，养了个男孩，取名积锺，字如孙，乳名阿欢。第一次做父亲，也说不出什么滋味，只是那阿欢的小脸不时地浮在他的脑海。

不一会儿，梁启超那张略长而带几分清俊的脸庞也出现在他

① 张君勱（1887—1969）：中国民主社会党主席，生平译著甚富。

② 张嘉敬（1889—1979）：1928年升任中国银行总经理，后又任中央银行副总裁等职。

的眼前了。梁启超自与康有为力倡变法，名重一时。特别是他写的散文，热烈奔放，风行海内，使许多青年人倾倒备至。志摩慕名已久，只恨无人引见。幸好张君勱早年留学日本时结识梁启超，且又同为政闻社成员，见这位妹夫不仅相貌出众，而且才情横溢，天赋极高，与徐申如商量下来，特意在出国前由徐申如出 1000 金元，领他入赘梁门。梁启超见他风流倜傥，飘逸潇洒，十分喜欢，当场勉励了一番，那些话至今犹在耳边……

大海是那样汹涌，就像他的思想一样。甲板上的风大极了，但他还是一个人在不停地来回徘徊。四面一片漆黑，只有扶梯转弯处那一盏昏黄的圆灯，照着他年青潇洒的孤影。

他想起了自己祖国近些年来的落后、动荡和不安，也想起了自己学业未成的可耻；他想起了东晋时刘琨闻鸡起舞、祖逖击楫北伐的悲慨，也想起了许多渡海求学者回国后的埋没沉沦；他想起了这些年来国内社会的种种流弊和黑暗，也想起了自己正属青年，现在应尽的义务和责任……

走着，想着；想着，走着。他的血液沸腾了，眼睛潮湿了。他再也忍不住了，立刻回转身，走进舱，开亮电灯，在案桌上奋笔疾书起来：

……耻德业之不立，遑恤斯须之辛苦，悼邦国之殄瘁，敢恋晨昏之小节。刘子舞剑，良有以也。祖生击楫，岂徒然哉？惟以华夏文物之邦，不能使有志之士，左右逢源，至于跋涉间关，乞他人之糟粕，作无谓之妄想，其亦可悲而可悯矣。垂髫之年，辄抵掌慷慨，以破浪乘风为人生至乐。今自出海以来，身之所历，目之所触，皆足悲哭呜咽，不自知涕之何从也。……

经过 21 天的水上生活，船终于抵达了美国的旧金山。呵，太平洋彼岸的异域！这是他向往已久的地方，以他新鲜好奇的性格，

自然是先观赏一番，但毕竟求学心切，他还是立刻登上火车，横贯美陆，直向麦斯省晤斯忒的克拉克大学进发。芝加哥、纽约城的华厦高楼，都在他的眼前飞闪而过。

在船上是那样空闲，可以回忆，可以幻想，现在可不行了。一门门课程就像一副副重担似地压下来。他选修了三科历史学科目：一、欧洲现代史；二、19世纪欧洲社会政治学；三、1789年后的国家主义、军国主义、外交及国际组织。两科经济学课程：一、商业管理；二、劳工问题。此外，还有两科法文，一科西班牙文，一科心理学，两科社会学的课程。现在，他再也没空胡思乱想了。

他和董任坚、张道宏、李济^①同睡一个宿舍，大家都是热血青年，都想为振兴中国而发奋攻读，于是四人协定章程：每天六时起床，七时朝会，激耻发心，晚唱国歌，十时半就寝。白天除了勤学以外，还要运动，跑步，读报。

他的生活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紧张过，但他却心甘情愿；他的英文水平开初并不理想，但他晨读默记，多方训练，跟上去；当时美国物价昂贵，虽然父亲常寄钱来，他的生活还是拮据艰难，但他克服过去了；当时美国欢庆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的狂欢队伍和爱国激情固然激动过他，但不久之后中国发生的“五四”运动更使他热血沸腾，激情满怀。愤慨之下，他立即参加了克拉克大学的学生陆军训练团，接受军事训练。他当然不是为了当美国大兵，而只是表现自己献身祖国的一种牺牲精神。

当时，美国各界，特别是学校学生的各种学会特多，凡是与救国救世救民有关的会，他都力争参加。像国际红十字会召开征求会员大会，中国外交家王正廷^②开演说会，美人好尔博士处的余天休宣读他的《中国之社会革命》论文会，他都去了；哈佛大学里有个中国学生组织的“国防会”，他也参加了……

① 李济（1896—1979）：中国现代考古学家，生平著述甚富。

② 王正廷：国民党高级外交官员，曾任外交部长等职。

他认识了许多新朋友：尹襄枢、万兆芷、陈达迈、徐允中、梅光迪①、赵元任②、唐腴庐……

他把这一切都写信告诉了远在硇石的妻子。而她也不断地来信告诉他国内的种种事情。她说她现在正跟张仲樾先生读书，又说她哥哥张君勱和梁启超、丁文江③等一起到欧洲漫游去了，又说她也有点想到欧洲读点书……

这一切当然使他更加喜欢。为了提前毕业，他还特意到康奈尔大学夏令班攻读了四个分，终于满足了克拉克大学的要求，于1919年夏天光荣毕业。并以无比激动的心情，领取了该校颁发的一等荣誉奖。

不过，他并没因此而停步，他向更高的山头爬去。他向自己的父母和妻子发出了毕业的喜讯后，告别了董任坚等老同学，又到纽约哥伦比亚大学研究院读政治去了。

他的秉性温和善良，对人类永远有一种博爱和温存的同情。他在哥伦比亚大学虽然努力地攻读着政治、劳工、民主、文明等课程，但他又广泛地涉猎哲学、文学和科学，时时在探索着人生和社会的真理，想望着对人类和社会改造的途径和办法。

一次课余，他偶然翻看一部小说，其中讲芝加哥有一个制肉糜的工厂，里面常用极小的童工看护着机器的运转。有一次，一个童工不小心将自己的小手臂也碾了进去，拌和着猪肉一起做了肉糜，接着便运往美国东部的各大城市进行销售……

他看不下去了，心在微微地颤抖。“那一星期，美国至少有几万人分尝到了那小孩的臂膀。”他不禁放下书，在宿舍内踱起步来。本来，在出国之前，他也曾迷恋过实业救国的学说，那时每见到高矗的烟囱，心里就不由产生一片敬意。而今天，他却对此由衷

① 梅光迪：大学教授，思想保守，曾与胡适就新文学问题进行论辩。

② 赵元任：中国现代语言学家，以博学多才著名。

③ 丁文江：中国著名地质学家。

地厌恶和憎恨起来。他的结论是：“肉厂是资本家开的，因此资本家是可恶的。”

从此，他开始注意阅读罗斯金、欧文、马克思等人的著作，其中特别是欧文，那人道主义、慈善主义、以及乌托邦主义混成一片的空想社会主义学说最合他的脾胃，他立定主意要研究社会主义了。那时，列宁领导的苏俄十月革命的胜利已震动了全世界，于是，他又去借了几本有关苏俄革命的书，插在书架上，有时便翻开看看。

一天晚上，和他一起读书的中国学生刘叔和^①回到宿舍，无意中发现了书架上的那几本书，便笑道：“志摩，你也研究起苏俄问题来了？”

“谈不上研究，随便看看。”他漫不经心地回答；可他正捧着一本马克思早期的书。

“那你也是一个‘布尔什维克’罗？”刘叔和半开玩笑似地说。他笑笑，又埋头看起书来。

从此，他的这个外号就传出去了。那时，在纽约的一部分中国人都叫他“布尔什维克。”

然而，他的兴趣毕竟太广了一点，也许他天生就不会仅抓住一种学说不放。不久，他又从尼采的著作中获得了灵感，尼采那种漂亮的文采和流畅的笔调，诗化的哲学，使他入迷了。他发现超人哲学能使人发奋努力，无论对个人或国家，都是摆脱积弱，求取新生的好办法。

不过，罗素^②当时的影响也在与日俱增，特别是他20世纪初转向逻辑实证主义、提出逻辑原子论后，影响更大，有“20世纪的伏尔泰”之称。而他那在困境中只认真理、不愿向权势低头的卓而不群、百折不挠的英雄形象，也早已深深地印在他的脑子里。

① 刘叔和：大学教授。

② 罗素（1872—1970）：英国著名哲学家、数学家、逻辑学家。

“叔和，”一天晚上，他睡在床上忽然对刘叔和说：“不知怎么搞的，我现在对罗素的学说又很感兴趣起来了。”

“是吗？”刘叔和一边脱衣，一边上床。

“我最近读了他那本刚出不久的《社会改造原理》，他认为‘冲动比有意识的目标在形成人的生活方面有更大的影响’。我相信这个。”

“我也觉得有道理。”

“那我们一起去英国找他，跟他求学，好吗？”他一听，立刻坐起身，兴奋地说：“我早就想看看他了。再说，像纽约城这种嘈杂喧闹、光怪陆离的所谓现代工业文明，我早就腻烦了。”

“我也早就看出你腻烦了。”刘叔和笑笑：“既然你邀我，就奉陪吧。”

于是，徐志摩决定摆脱哥伦比亚大学博士学位的引诱，在1920年通过了那篇《论中国妇女的地位》的论文，取得了文学硕士学位后，就和刘叔和一起，乘船到英国伦敦剑桥大学去了。他想去看看罗素——这位他仰慕已久的英雄，并准备拜他为师，认真地念一点书，学一点东西。

第二章 初恋与离异

1920年8月24日，25岁的徐志摩匆匆离开美国，兴致勃勃地漂洋过海，到英国求学来了。

“请问一下，我要找罗素先生。”他风尘仆仆地赶到剑桥三一学院，迫不急待地问门卫。

“你找他干啥？”一个五六十岁光景的老头问。

“我想跟他求学。”

“不行了。”老头摇摇头。

“为什么？”

“他早被三一学院除名了，并被关进牢里。”

“啊？”他大吃一惊：“那牢狱在哪儿？”

“告诉你也没用。”

“为什么？”

“他到中国讲学去了。”

“……”

就像是一盆冷水，向他迎面一浇；他沮丧了。一路上的幻影和美梦全被打灭。他恨自己为什么不事先跟罗素通一次信，或者事前先向剑桥大学提出上学申请也是好的。他无精打采地跟家里通了一次电话，感到学业又不便废弃，于是只得马上向伦敦大学政治经济学院申请入学，打算跟名教授赖斯基念博士。

伦敦是座雾城，那时明时晦的黄昏与早晨，那古老典雅的建

筑物，那高华富丽的国会大厦和钟楼，那美丽迷人的泰晤士河，特别是那一条条弯弯曲曲、清静安谧、毫无噪音的短街小巷，很合他的胃口，使他能够消愁解闷，于是，他便在伦敦到处乱逛起来。他的确是有点儿寂寞，有点儿想父母妻儿了。

原先，在他离开纽约之前，张奚若^①曾告诉他，父母亲已经答应幼仪来欧，这使他非常高兴，但是至今一直未见她来；过去还经常接到她的短信，现在则音讯全无。到底她何时能来呢？

一张落叶飘到了他的头上。不错，秋天眼看就要过去，冬天过洋一般都是比较安稳的，何不叫她冬天来呢？想到这儿，他决定马上给家里发一封信。因为他的确需要女人了。

那时，中国总统府外交委员会事务主任林长民^②正卜居伦敦。他是福建闽侯人，父亲是清朝翰林，他自己也中过秀才，英文、日文都很精通，曾与林纾^③一起主编过《译林》月刊。又与梁启超相友善。1917年段祺瑞内阁解组，梁启超辞财政总长职，他也辞去了司法总长的职务，新近又正与梁启超一起倡组讲学社。那年他已45岁，但依然清俊潇洒，风度翩翩，气度非凡。当他知道徐志摩是梁启超弟子后，非常高兴，两人常常交谈，并很快熟识起来。

一天晚上，徐志摩又到了他的寓所。林长民说：“这次国际联盟协会将在伦敦召开，你想去参加吗？”

“好吧。”他觉得自己现在反正无聊，学习又不如美国紧张，就不妨去一下吧。于是便一口答应了。

正当此际，就像飘来一阵仙风似的，门开了，一个婀娜婷婷、面容白净、如花似玉般的少女突然出现在他面前。他一下被她的

① 张奚若（1889—1973），大学教授，解放后曾任教育部长，对外文化联络委员会主任等职。

② 林长民（1876—1925），北洋政府时的高级官员，曾与张謇等组织统一党。袁世凯称帝前，曾封他为上大夫。

③ 林纾（1852—1924），著名文学翻译家，生平译著甚丰，名重一时。

丰采和俏丽惊住了，惶恐地从沙发上站起来，直楞楞地望着她。

“这是我的女儿林徽音^①。”林长民笑容满面地向他介绍。

林徽音那年刚好 18 岁，是家中的长女，这次是随父来英求学的。她一开始也被这突然的相遇窘住了，只以陌生的眼光打量着徐志摩。当她听了父亲的介绍之后，大家也就很自然地交谈开了。

大概是多了一位女人的关系，开始时，徐志摩感到有点拘束，后来，他发现林徽音很大方，而且知识面很广，谈锋犀利，时而掺杂一两句俏皮话，十分幽默，引得大家开怀大笑，于是，他的兴致也上来了，社会人生，古今中外，无所不谈，一会儿和林长民热烈争辩，一会儿朗声大笑，直到深夜才走。

“有空来玩。”当林家父女送他到门口时，这样对他说。

“一定来！”他兴犹未尽地回答。然后踏上了星月照耀着的大地。

自从太平洋上那个奋笔疾书的晚上没有安眠以外，他的睡眠一直很好。可是今晚却不行了。林徽音那张美丽可爱的小脸庞老是在他的脑海里晃动，向他微笑着。无论怎么也抹不去。他知道自己在闹恋爱，已经爱上她了。

其实也难怪，离家这么长时间了，自己只顾埋头读书，很少注意女人，即使眼里见到的，也都是西洋女人，现在这么个如花似月、鲜气扑人的中国少女一下出现在他面前，怎么能不使他一见倾心，为之动情呢？西洋青年不论男女，几乎都有一个恋爱过程，成双作对的在马路上携手并肩，在公园里低语款款，有时甚至还亲吻拥抱……而他却没享过这个福，大家连面也没见过，双方家长一谈，就算结成伉俪，成为终生伴侣了。这算什么婚姻？！这样的家庭怎么能说是幸福美满的呢？

他似乎第一次意识到自己在婚姻问题上的幼稚和单纯，也似

^① 林徽音（1904—1951），中国现代女作家，建筑学家，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和人民英雄纪念碑的主要设计者之一。